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林真

電話：3322101#7417

電子信箱：1006007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蘆竹區外社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50039967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50039967_ATTACH1.doc)

主旨：轉知本市八德區大安國民小學辦理「桃園市114學年度原住民民族文化優良教案甄選實施計畫」收件截止日延期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八德區大安國民小學（以下簡稱大安國小）115年5月4日安小教字第115000289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計畫延長收件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收件日期延長至115年5月25日（星期一）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止。請逕送或寄送（以郵戳為憑）至大安國小教務處（33465桃園市八德區大安里和平路638號，3661419分機 210）。

（二）本計畫之教案評選及教案觀摩暨指導活動日期依原定時間實施。

三、請各校鼓勵教師踴躍投稿參賽，本案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本案承辦人：大安國小教務黃主任，電話：(03) 3661419#210。



四、檢附本案修正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